

舒城县城区“畅强补”和园区“两个基本满足”基础设施提升建设一期开发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

一、舒城县城区“畅强补”和园区“两个基本满足”基础设施提升建设一期开发项目（招标编号：JG2021-15-0825），于2021年06月27日09时00分，在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标，经评标委员会评审，现将评标结果公示如下：

中标候选人名称：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联合体牵头人)、安徽建工舒城金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联合体

投标报价：房建项目建筑安装工程费用下浮率3.00%、市政项目建筑安装工程费用下浮率6.00%、投资收益率6.00%

服务期限：投资合作期5年

项目总负责人姓名：周泰学，证书名称、编号：一级注册建造师（建筑工程）（00862893）

设计负责人姓名：张明，证书名称、编号：一级注册建筑师（093400426）

参与资格审查的业绩如下：

合肥高新区南岗科技园第二复建点（东组团）工程

公示期：自2021年6月28日至2021年6月30日

招标投标相关各方对上述结果有异议，可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出。异议接收联系电话：0551-62220155。

二、评标情况简述：

1、评标方法

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，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，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。

2、否决投标情况说明：无。

3、其它情况说明：无。

三、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：

（一）异议人名称、地址和有效联系方式；

（二）被异议人名称；

（三）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；

（四）相关请求及主张；

（五）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。

书面异议材料必须符合上述要求，且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，并附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联系人的有效身份证复印件，否则不予接收。

本次中标候选人公示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）、中国采购与招标网（<http://www.chinabidding.com.cn/>）、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（<http://www.ahtba.org.cn/>）、优质采云采购平台（<http://www.youzhicai.com/>）上同步发布。

四、异议材料有下列情形的亦不予接收：

（一）异议材料不完整的；

（二）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无充分有效证据的；

（三）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，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。

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进行虚假、恶意异议，干扰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。

对于提供虚假材料，以异议为名谋取中标或恶意异议扰乱招标工作秩序的，将报请行政监管部门处理。

特此公示。

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6月28日